

广州大学附属东江中学学生宿舍、教学楼卫生间 改造工程

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采购需求书

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- 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人员及能力；
- 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5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6.具有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(专业范围：建筑、市政公用工程)；
- 7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(一) 收集资料编制《广州大学附属东江中学学生宿舍、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(二)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三、服务时限要求

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四、项目预算和报价要求

1.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35000 元（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为准）。

2.中标人所报价格为项目整体包干价。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材料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、差旅费、评审费、利润、税金等。

3.中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。

五、结算方式

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财政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的 50%；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财政部门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的 50%（具体支付条例以合同为准）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.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法

1.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.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